

2023年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感悟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心得(精选11篇)

众志成城，共享荣耀。制作一个寓意深刻的团队标语有哪些技巧？携手同行，共创辉煌！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感悟篇一

这是发生在云边镇的故事。满镇开着桔梗，蒲公英飞得比石榴树还高，一直飘进山脚的稻海。小卖部的六月有若有若无的早蝉声。资架上堆着岁月和夕阳。山这边是刘十三的童年，山那边是外婆的海。

外婆王莺莺开着一个卖部与孙子刘十三相依为命长大后，外婆希望他不要离开，但他迫切想要走出去，最终在城市失败，经历了梦与希望，遇见与错过，得到与失去。

山海，小卖部，还有大家。

故事里有又傻又笨的刘十三，有趣又很吝啬的外婆王莺莺，有“充满光芒，为他而来”的程霜，还有无私的毛婷婷，古灵精怪的球球和“损友专业户”智哥。书中没有浓浓的抒情味，却富有真情实感，戳人泪点，让人潸然泪。有人哭，有人笑，有人输，有人老。

毛不易的《像我这样的人》中有这样一句话“像我这样优秀的人，应该灿烂过一生，怎么20多年到头来还在人海里浮沉。像我这样聪明的人，早就告别了单纯，怎么还是用了一段情，去换一身伤痕。”刘十三就是这样的人工作失败，生活也失败。嗯！这个世界会告诉你，成功不是你希望的那样，而是充满在风暴雨。我们每个人，都像十三一样，平凡而又普通。在人世间浮沉。蝴蝶蝶死在路上，云边藏着念想。未来还有很长，生活未完待读。人生路上时有坎坷，但请别放弃。

梦想是人前进的动力，即使未来昏暗无光。只要心中有梦想、生活不会总昏暗无光。

书中的刘十三，对未来有规划，对人生有理想，虽然没能成功，可能是一个失败者，但他的人生总比整日低头玩手机的人要有意义得多。虽有坎坷却也是一种磨砺。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感悟篇二

这是一本光看名字就很惬意的书籍，打开书本，透过文字，云边镇的美好仿佛就在眼前，那是一种怎样的画面。清晨袅袅升起的炊烟在一片嘈杂的人声中逐渐消散，孩子们上学去了又归来。在午后，小卖部旁桃树下小憩一会儿。在乡间小道上，骑着自行车晃悠悠的给田野里打麻将的外婆送货，被揪住逃不回去写作业，就外婆那架哼次哼次的拖拉机上摇摇晃晃的读着。傍晚，夕阳染红了云边镇的云朵，映照在广阔的田野上，金光一片，人们就在这样的景色逐渐进入了夜晚。

刘十三就是在这样的小镇里盼望着有一天能够走出去，不回来，但是怎么会呢？这里是故乡，是累了要回的地方，是外婆在的地方，是起点，却也是终点。刘十三一心想要去山的那边看看，所以努力学习。他充满干劲，只要写在本子上的事情就一定会努力完成。小学时，本子上的东西很容易就能打钩。可是，成年人哪有那么容易呢？所以，本子上才会有越来越多的划痕，代表着做不到。

尽管读书刻苦，最后竟也没考上啥好的，如愿走出云边镇，凑合的读了大学。谈了女朋友，却不知道自己原来只是小丑。努力的毕了业，进了保险公司，上司却是自己的情敌。生活处处是惊喜。我们总以为自己是特别的那一个，到最后才发现要慢慢容忍自己变得平凡。

只是还好，有外婆在，王莺莺在，有程霜在，所以刘十三似

乎没有那么悲催，他还有港湾可以停靠。因为外婆说过，会一直在身边呀！只是外婆和程霜的陪伴，真的是太短了，那个爱着刘十三的外婆走了，那个最爱拿着锅铲追着刘十三满屋子跑的外婆不见了。而那个夏天坐在自行车后面的女孩，那个总是大大咧咧的说干就干的女孩，那个努力让自己活得更久的女孩，最终也没有等来奇迹。

看着文章的结局，真的泪流满面，陪伴着的人突然都离开了，外婆离开了，程霜也离开了。好像就只剩刘十三。

也让我想了我的外婆，那个一生劳碌，勤俭节约，没有享福过的外婆，那个总是亲切的喊着“阴啊”的外婆，那个会在冬天替你暖好被窝的外婆，那个无数个日夜想起她来总是会心疼的外婆.....

思念我们的人，因为思念，所以无论去到多远，她们也会自己找到你的。我们终有一天，会再相遇。

很喜欢书中的一句话：世界上最舒服的关系，就是可以一直不说话，也可以随时说话。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感悟篇三

昨天读完了张嘉佳的《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到最后还是哭的稀里哗啦，一个快30的男生，还能这样被感动到，不知是我的泪点过低还是小说太感人。是什么原因不重要，重要的是，小说中的那些情节，又触碰到了内心最柔软的地方，甚好。

刚开始读，就觉得文风很熟悉，也许记性比较好，还记得几年前读的《从你的全世界路过》，淳朴又幽默。特别是这次的背景是在农村，就让人感觉有一种亲切的感觉，小时候也是生活在农村，和爷爷奶奶住，上小学之后，周末和假期也

会回到爷爷奶奶家，好想他们啊，爷爷现在已经去了另一个世界，希望我的舍不得先生在那里生活的好；奶奶还健在，身体还不错，奶奶加油，争取活到百岁。

书中的主角刘十三，他很努力，但并不是所有的努力都能够有回报，但是他依然努力着，他最后也没能考上清华北大，只是一个普通的大学，毕业之后，工作也没有能够做的很顺利，人生本就如此吧，很难一直顺顺利利的。

感情上他一直忘不掉女神，一直恋恋不舍，直到时间模糊了他的记忆，这也是人生吧，当时觉得天大的事情，若干年后回头看时，也不过尔尔。难过可以，伤心可以，但是不能放弃自己，很庆幸刘十三遇到了程霜，那个女孩带她走了出来，让他明白了什么是爱。

程霜是个那么开朗，又让人那么心疼的姑娘，和病魔抗争了那么久，最终还是离开了，这也是人生吧，无论怎样，竭尽全力，一切随缘。

最后要说一说，刘十三的外婆王莺莺，还记得她最后说，不怪她的女儿离开了她，也许父母只会由衷的希望子女好，哪怕她离开了自己，也没有怨言吧。她得知时日无多后，看着刘十三在外面过得不好，把他绑回家。突然觉得好想爸爸妈妈，一个人在外10年了，是时候回去了吧。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感悟篇四

茅十八为不认路的荔枝做了一个用自己声音录制的导航仪，说要一直陪在荔枝身边，可是最后他为了救荔枝还是离开了，陈末和小蓉，大学时就在一起然而到最后阴差阳错的也分开，好像每个人都是路过，每段都让人遗憾。那些曾经以为念念不忘的日子都在我们念念不忘的过程里被我们遗忘了。

这次再看他的书《云边有个小卖部》被书中温柔的云边镇所打动，不知道为什么云边镇瞬间把我拉回到童年，虽然故乡没有萤火虫、没有山上夜晚的星空，但读着作者的描述都好舒服，感觉能感受到夏日里那迎面吹来习习凉风，书里虽然描述了不同人的故事，当然也少不了爱情，像秦小贞和牛大田，毛婷婷和毛志杰姐夫，当然还有男主刘十三和程霜，再见，我就做你的女朋友，再见，我们就结婚。

故事的结局还是很悲伤：我是出现在你生命的一缕光，我爱你，请记得。女主最终离开人世。但这不是重点，让我感觉这本书最大的重点是刘十三和外婆的亲情，有刘十三在的地方，就有外婆在，外婆也会一直陪着你。那个从小长大的云边镇，温柔美丽，有萤火虫，有蜻蜓，有山有星空，有院子，有夏日，有凉风，有维系了一辈子的小卖部。是啊，祖祖辈辈都葬在的地方就叫故乡！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感悟篇五

最近有一本书很受欢迎，便是张嘉佳出的一本新书——《云边有个小卖部》。

我刚开始看这本书的时候，觉得并没有像网上说的那样有趣，因为其中人物的对话中往往有些不雅的语言。可姐姐告诉我说：“你如果一直看下去，就不会觉得那么糟糕。”于是我读了下去。慢慢的，一章一章的看了下去，也觉得越来越有意思了。几天前。读完了这本书，我发现这本书带给我欢喜和悲伤。虽然有一些不雅的语言，但是却很有代入感，因为语言简朴，故事的结局也很感人。正因为如此，我对这本书产生了不同于之前的想法。

王莺莺是故事的主人公刘十三的外婆，一个十分能干，做事麻利，会生活的老年人。她会做各种好吃的，和我妈妈一样，就像会变魔术一样，“呼”的一下，就变出了一桌的好菜。她还十分爱打麻将，在云边镇开了一个小卖部。为了不让刘

十三担心，从而隐瞒了自己的病情。就这样一直陪着他过完了下半生。她患了肿瘤，但是并没有觉得悲伤，让人家都感觉她并没有得病一样。

故事的主人公刘十三，小时候特别淘气，偶然之下与程霜认识。成为了十分要好的好朋友，长大了的十三，被程霜和自己外婆压制。程霜是一个外表文静内心深处却住着一只老虎的女孩，是刘十三身边的人。因为偶然来到了这个镇子，偶遇了十三，留在了小卖部。

最后外婆和程霜接连逝世，只留下了十三，谁都不能改变人生的命运和掌握人的生死。

虽然我们不能改变自己的命运，但是可以照耀和温暖别人。就像书中的程霜一样。知道自己终有一天会离开十三，但仍在他身边陪着他。世界宽广，在人的生命中，总有一个陪着你，守护你的人。

“人与人之间最舒服的关系，是可以一直不说话，也可以随时说话。”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感悟篇六

凌晨十二点，我把这本书看完，默默地再朋友圈发了一句话“偶尔入梦，万般美好”；早上八点，我又偷偷地把这条朋友圈设置成了私密，三十岁以后，开始学着把情感藏匿起来，不愿让别人发现。

故事：一个叫刘十三的男孩自幼与开小卖部的外婆相依为命，为了离开小镇，努力读书，追寻远方与梦想。然而在城市里屡屡碰壁受挫，最后又回到了小镇，与少时玩伴程颖重逢。小镇生活平静却暗潮汹涌，一个孤儿，一场婚礼，一场意外，几乎打破了所有人的生活。为了完成一个几乎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刘十三拼尽全力，却不知道，生命中更重要的正在离

自己而去。

山河与湖海，遗憾与归来。情节不跌宕起伏也不奋进励志，像极了我们自己的故事。根据推断，故事结束时，男主人公年龄在二十四岁左右，里面的挫折和经历其实对于我这类的三十岁的“中年人”而言，并没那么刻骨铭心。让我觉得“万般美好”的却是刘十三和外婆之间的故事，而恰好我也有。

12岁时，我去了离我家大概3公里的村子读初中，恰好我外婆家就在这个村子，妈妈担心我回家住宿不安全，就让我住在了外婆家，我的少年的美好时光全部发生在这里。

当时外公、外婆都将近80岁了，住在一个老院子里，夏天的泡桐密密麻麻遮蔽着天空，清晨的鸟叫，中午的蝉鸣，一簇风吹过沙沙作响的竹子，还养着几只鸡鸭和慵懒的山羊，我喜欢在院子里用外公的收音机听陈奕迅的“十年”。后来，妈妈考虑到他们年迈多病，尽量不让我去外婆家吃饭，但是外公、外婆每次做好吃的，还是要跑到我们学校通知我回家吃饭。花生、豌豆、蜜枣、葡萄干和大米一起在大锅里熬煮，我习惯的分担起烧火这份工作，灶台里劈柴噼里啪啦的燃烧着，烤得脸红扑扑的，我现在觉得我脸上那两块“高原红”就是当时留下来的。另外一个小锅，外公掌控，因为煎煎饼需要掌握火候，这种默契大概需要用一辈子来培养，猪油将混着鸡蛋、菜叶的面糊煎到两面金黄，整个厨房弥漫着饭菜的香味，人们说的“烟火气息”大概就是如此吧。粥与饼搭配着老坛子里春天腌制的香椿芽，再喝一口用竹叶煮的茶水。后来尝过的所有美味都不及记忆里的这个味道。

那时的天气预报并没有现在的精准，大家都比较畏惧突如其来的雨天，下雨就有可能意味着淋着雨回家。而我从未担心过，雨天，外婆总能准时将雨伞送到我的手里，窗户外喊着我的名字足以让我骄傲地飞奔出去。当时从学校到外婆家的那条路还没有铺上柏油，现在想想外婆迈着裹过的小脚，走

在泥泞的小路上，何等的不易。

虽然不聪明，还好我坚持，我没有像同村的小伙伴一样过早的辍学出去打工，而是选择了去县城上高中。每次有机会回家也一定去外婆家看看，每次都要帮外婆往厨房里提一桶井水。高考那个暑假外婆生病，我将外婆送到了医院，不久她就离开了我们。去世时，我在学校填志愿，后来妈妈告诉我，外婆去世前还在念叨着我的名字再后来，我考上了大学，毕业，结婚，生了一双可爱的儿女，用了十年活成了现在的样子，匆忙而美好。现在子常常缠着我给他讲我小时候的故事，我把我的小时候描绘成了一本长长的童话书。

书中写到：刘十三的家在山间，院子开了一个小卖部，从窗户伸出手去，仿佛摸到云朵，尽管世间不易，但还是有啤酒和雪，我和你都在的一整天，一四季。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感悟篇七

高尔基曾说过：“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可见书对我们的有多么重要，在这烈日炎炎的暑期生活中，我翻开了一本书——《云边有个小卖部》。

山的那边是云的小镇，蒲公英飞得比石榴树还要高，镇里有间小卖部，一位老婆婆穿着碎花短袖绕着小镇追着孙子打……这就是我对于张嘉佳这本书得第一印象。

她以细腻温存得笔触娓娓道来，讲述了主人公刘十三在这座云边小镇发生的一个个小故事。

“生命是有光的，在我熄灭以前，能够照亮你一点就是我所所有能做的了，我爱你，你要记得我”这句话回荡在脑海中。每当想起书中那个坚毅可爱的女孩程霜，她从小身患绝症，却一次又一次挺了过来，小时候与刘十三在小镇邂逅，便再也忘不了那个虽然看上去傻里傻气却心地善良的刘十三。她

追寻自己所爱，尽己所能帮助他，在他需要时默默陪伴在刘十三身边。她的善良、乐观的心态以及面对死亡的豁达一次次深深的感动着我。

外婆说：“什么是故乡，故乡就是祖祖辈辈埋葬的地方。”刘十三的外婆不是我们印象中外婆的样子，她爱抽烟，爱打牌，一个人经营她的小卖部，一个人把刘十三培养长大成人，她可以开着拖拉机把事业又失恋的刘十三拉回小镇，同时会烧一手好菜……外婆就是刘十三的父亲母亲，在刘十三心里外婆是个超人的形象，像父亲一样宽阔的臂膀保护自己，像母亲一样温柔细致得照顾自己得生活。

现在的我们慢慢明白，一些告别就是最后时刻泪流满面，当我读到外婆和程霜离开人世后，只留下刘十三一个人在这人世间，想到我们也是一样，当我们长大了必须要学会独立，同时带着亲人的祝福和愿望好好生活好好学习，这样才不会辜负寄予我们期望的亲人们。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感悟篇八

故乡在年少的刘十三心中，是拼命想逃离的小镇。小镇上有高高的山，有仿佛云的翅膀的蓝天，有金色的麦浪，有记忆中数不清的美食，有外婆的拖拉机，有着小小少年的丰富的内心花园，有着年少的他想去“美得不像话”的大城市的梦想。

刘十三的童年记忆中，有个他想保护的萤火虫般的女孩，那只忽明忽暗的萤火虫，曾经在他童年生活中激起了点点漪澜。记忆中，有他的外婆王莺莺，王莺莺抽烟、喝酒、打麻将，却无所不能。

离开小镇的刘十三，为“富贵姑娘”牡丹痴狂，失恋又失业。大城市的日子真让人绝望啊，云边镇接纳了落魄的刘十三，虽然是七十岁的外婆连夜开拖拉机把他“绑”回来的。

这才是生活啊。少年的刘十三沉迷学习，制定计划，拼命学习想考重点高中想考北大清华，却和逃学辍学不学的同桌一样考不上重点高中，只能进一所普通大学。成年的刘十三拼了命对一个女孩好，却只能看着她投入别人怀抱。步入职场的刘十三拼命想干出业绩，却只能受昔日情敌的屈辱。被“绑”回故乡的刘十三，在小镇晃悠卖着保险，体味久违的小镇风情，吃着外婆做的美食，和外婆调侃，和程霜打情骂俏。他以为，还有以后，还有永远……但，无所不能的外婆也有离开的那一天，他曾经想保护的萤火虫女孩的光芒终究灭了。

生活好残酷。

但，有悲伤就有希望。这才是生活的本质。

年迈的外婆啊，知道自己时日不长，才把外孙带回了小镇，只想多陪他一天……年轻的女孩啊，毕生只出过三次医院，却一直努力在为他点亮一缕光。

“世上只有一种英雄主义，那就是认清生活的真相后依旧热爱生活。”又懒又傻的刘十三，会做生活的英雄吧。带着未曾谋面的妈妈的期盼，带着外婆王莺莺的毕生的爱，带着萤火虫女孩程霜的那缕光，带着云边镇的希冀，一定会坚强生活的吧。

云边镇，有高高的山，白白的云，金色的麦浪，无边的山野，有对山外的憧憬，云边的想象，麦浪的哀思，山野的回响，有着供平凡人刘十三长大成人的小卖部，有着酷酷的外婆王莺莺和一直保护他的萤火虫女孩程霜。

山的这边是刘十三的童年，山的那边是外婆的海。故乡，这就是故乡。因为路上有从未断绝的一缕光。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感悟篇九

初读《云边有个小卖部》时，满满的感受到了张嘉佳对于南京的热爱。其实，张嘉佳的每部作品都可以感受到他对南京不一样的情愫。而主人公刘十三让平凡的我产生的极强的代入感。

小的时候我们都曾豪气干云，我们都有一个长大后成为谁的梦想。可是，长大后，我们发现自己越来越平庸，但是内心的那一点点进取心，那未曾断绝的一缕光，总是时不时的提醒我们梦想的方向，或许真的，痛苦使理想光辉。

刘十三的梦想是考入清华，然而最终去了一所三流院校。毕业后，他不甘心，不甘心平凡的自己，决心要去闯一闯，也就是在毕业后，他心中的女神，他的初恋牡丹有了新欢，从此牡丹成了他的白月光。然后，刘十三步入职场，经历着大多数普通人都在经历的挫折。不过那个时候他有深爱他的外婆——王莺莺，有喜欢他的善良女孩——程霜，还有人小鬼大的球球。如果说刘十三像自己，那么我更羡慕他身边有一个一直默默喜欢他的女孩，程霜。程霜来自大城市，从小被诊断出绝症，活不了多久。所以来到了乡下亲戚家，这才认识了刘十三。后来，大家的人生轨迹，各有不同，可是程霜对于刘十三特殊的感情就像小时候一样。程霜，也奇迹般的活了下来。

记得在chapter 11 山中夜航船 篇中，程霜对刘十三说：敢不敢玩真心话大冒险。我想生活就是这样呀，爱情就是这样呀，在我们去试探对方，去表达自己的时候，或许谁主动提出玩真心话大冒险的人，大概率就是喜欢对方的。程霜会记住刘十三说的每一句话。我们随口说的一些话，跌落墙角，风吹不走，阳光烧不掉，独自沉眠——喜欢你的人，却会记住你说的每一句话。

真正美好的爱情，或许就是程霜期待的爱情，因为刘十三呀，

是她生命中那么亮那么亮的一缕光。你看，哪怕刘十三高考失利，被初恋抛弃，职场也不如意。可是，来自大城市的程霜依然觉得刘十三是如此的special□

后来的后来，故事的结尾，外婆走了，程霜也走了。诺大的世界只剩下刘十三一个人了。记得，程霜临死前对刘十三说：为别人活着，也要为自己活着。希望和悲伤，都是一缕光。总有一天，我们会再相遇。我想在我生命之灯熄灭以前，再次能够照亮你一点，就是我所有能做的了。刘十三，我爱你，你要记得我。

爱情值得被期待，我感动于程霜誓死不渝的默默守护，我感动于外婆刀子嘴豆腐心的惦念，我想象着张嘉佳笔下云边镇上发生的一切，不就是现在我所经历的现实吗？人生真的就是这样，哪有那么多好事成双，更多的是在一次次悲欢离合中成长。

最后，愿我们每个人都可以：阳光下像个孩子，风雨中一如大人般从容。生活未完待续，我们脚步别停呀，一定要跟得上。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感悟篇十

云边有个小卖部生动地讲述了刘十三的亲情、爱情和友情。主人公刘十三，他是一个纯朴善良而且说到做到的一个人。小的时候他总是把自己要做的事写在本子上，本子上一旦写上了他就一定会努力的去做到。比如预习初中课本，做会所有应用题，他会不顾一切的努力做这些事情。他酷爱读书，在大城市奔波奋斗，然而命运却不遂他的心愿，即使是他那么努力的读书，但是也没有考上他心中理想的学校，在找工作当中一次次的碰壁，但是他却从来没有放弃过，像极了我们许多人。在生活的重压下我们不断挣扎，面对生活给我们的重击，我们从未屈服，我们努力的奋斗，不是为了改变世界，而是为了不让这个世界改变我们。

刘十三从小的伙伴程霜，喜欢了他那么多年，从小就被查出来得了癌症，但她依然乐观开朗、大大咧咧，一点都不像得了绝症的样子，当年的少年或许以为程霜在跟他开玩笑，直到第二次见面他亲眼地看到那张病危通知单的时候才真真切切的体会到人生短暂，程霜一共从医院逃出来三次，每次都是去找刘十三。程霜和刘十三约定，这次如果她手术过后活着回来，就去找刘十三，然而这个通过吃抗癌药维持了20多年生命的女孩却再也没有回来。生命最后这个女孩给刘十三画了一幅画，下面有一行字是这样写的“生命是有光的。在我熄灭以前，能够照亮你一点，就是我所有能做的了。我爱你，你要记得我。”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感悟篇十一

有时，看书让人快速成长；有时，看书就像观赏一部电影，合上书的那一刻如同电影散场，但是一个个鲜活的角色、一幕幕动人的情节却令人回味无穷，久久浮现在脑海中无法弥散。张嘉佳的小说《云边的小卖部》就是这样一本好书。

这本书围绕一个普通平凡的人娓娓讲述着一个个故事，有欢笑、有眼泪、有心酸、也有崩溃……所有故事里最让人动容的莫过于一个“情”字，亲情、友情、爱情，真实而无奈。

《朗读者》中有一句话：“亲情是朱自清散文中老父亲的背影，是孟郊笔下慈母手中的针线，是王维的‘独在异乡为异客，每逢佳节倍思亲’的思念，是苏轼的‘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的祝愿。”可对于刘十三来说，亲情是在云边镇外婆的小卖部里，在那辆外婆将他接回家的拖拉机上，在他顶着严寒爬了七八钟头挂在山顶的那盏灯里。刘十三从小和外婆相依为命，外婆靠小卖部支撑着整个家。为了完成妈妈离世时的遗言，刘十三虽然一直成绩平平，但从未放弃过努力。人生有时无法掌控，不是付出了就一定会有收获。长大后，刘十三爱情没了，工作没了，甚至花光了外婆寄给他的五千元钱。在酩酊大醉之际，稀里糊涂地被年迈的外婆带回

了家。亲情就是这样，当你累了、倦了，回头去看，还有退路，家里有灯，有人在等你。

刘十三回到云边镇后，以为日子又回到了从前，外婆在生活上依旧照顾他，也在工作上支持着他，他以为外婆永远都在，他不知道的是，外婆生病了，只剩下了几个月的时间。但外婆不说，忍着痛，尽其所能给外孙营造平静的生活，直到再也瞒不下去。“他一出门，王莺莺垮掉似的，身子一软。”短短一句话，一位坚强老人家的形象跃然纸上，瞬间让人泪目。多么深情的爱！老人家才忍得住那钻心的痛，在外孙面前强颜欢笑！

“云边有个小卖部，货架堆着岁月和夕阳，背后就是山。老人靠着躺椅假装睡着，小孩子偷了几块糖。泪水几点落地，飞鸟要去何方。人们聚和离，云朵来又往。讲故事的人总有一个故事不愿讲。时光飞逝，悄悄话变成纸张。云边有个小卖部，过往的都是爱我与我爱的人，藏着的都是不能忘也不敢想的回忆。”